证券代码:601789 证券简称:宁波建工 公告编号:2022-044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22年4月1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拟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信")为本公司2022年度的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信")成立于1985年,2012年3月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事务所,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22层2206。大信在全国设有32家分支机构,在香港设立了分所,并于2017年发起设立了大信国际会计网络,目前,大信国际会计网络全球成员有美国、加拿大、澳大利亚、德国、法国、英国、新加坡等28家网络成员所。大信拥有财政部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我国最早从事证券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以及首批获得H股企业审计资格的事务所,具有近30年的证券业务从业经验。

2.人员信息

首席合伙人为胡咏华先生。截至2021年12月31日,大信从业人员总数4262人,其中合伙人156人,注册会计师1042人。注册会计师中,超过500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3.业务规模

2020年度业务收入18.32亿元,为超过10,000家公司提供服务。业务收入中,审计业务收入15.68亿元、证券业务收入5.84亿元。2020年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181家(含H股),平均资产额249.51亿元,收费总额2.31亿元。主要分布于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4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8000万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杭州中院于2020年12月判决本所及其他中介机构和五洋建设实际控制人承担"五洋债"连带赔偿责任,大信不服判决提出上诉。2021年9月,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判决,维持原判。截止目前,大信已经支付了相应的执行款。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大信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近三年大信受到行政处罚1次,行政监管措施15次,未受到过刑事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近三年从业人员中2人受到行政处罚、27人次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二)项目成员信息

1.人员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张静娟

张静娟,拥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2006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9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7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19-2021年度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有上海安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力合科技(湖南)股份有限公司等。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蔡陈

蔡陈,硕士研究生学历,拥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具有证券业务服务经验,从事过万方城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等多家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工作。未在其他单位兼职。2021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8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18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未签署审计报告。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拟担任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员:郝学花

郝学花,担任项目质量复核人员,拥有注册会计师资质,具有多年证券业务服务经验以及证券业务质量复核经验。未在其他单位兼职。2011成为注册会计师、2011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1开始在本所执业、2013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包括:宁波建工、万方发展、汉鼎宇佑、海亮股份、海峡发展、洪通燃气。

2.诚信记录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及质量复核人员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及质量控制复核人员未持有和买卖公司股票,也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其他经济利益,定期轮换符合规定。

4.审计收费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提供的2022年度财务审计服务报酬为人民币130万元,2022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服务报酬为人民币50万元,合计人民币180万元,与上一期(2021年度)提供的财务审计、内部控制审计服务报酬相同。审计收费的定价原则主要按照审计工作量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大信进行了审查,认为大信参与年审的人员均具备实施审计工作所需的专业知识和相关的执业证书,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的资格,在执业过程中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派驻的审计团队在公司年度财务审计过程中提供了较好的审计服务,具备有较高的财务审计能力及内部控制审计水平,我们同意公司继续聘任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2年度的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如下:大信会计师事务(特殊普通合伙)派驻的审计团队在公司年度财务审计过程中提供了较好的审计服务,具备有较高的财务审计能力及内部控制审计水平,我们同意公司继续聘任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2年度的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三)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继续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

(四)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19日

证券代码:601789 证券简称:宁波建工 编号:2022-047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宁波建工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宁波建工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投资金额:以现金方式向全资子公司宁波建工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增资人民币5亿元。

●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增资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

一、本次增资概述

(一)增资基本情况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拟以现金方式向全资子公司宁波建工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工集团",公司持有其100%股份)增资人民币5亿元。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2022年4月15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向宁波建工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本次向建工集团增资事项,该项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增资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

二、增资标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宁波建工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住 所:宁波市鄞州区宁穿路538号

注册资本:120,000万元

成立日期:2015年09月07日

法定代表人:熊昱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200340554704D

公司持股比例:100%

经营范围:实业投资(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建设工程总承包;房屋和土木工程建筑业;建筑安装业;建筑装饰业;其他建筑业;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电力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及绿化配套项目施工;工程管理服务及勘察、设计;建筑工程技术开发、咨询;建筑设备及建筑周转材料租赁;钢结构构件制作安装;建材、机械设备的批发、零售;装卸搬运服务;建材及建设工程结构检测;建设工程钢结构检测;建筑幕墙检测;建设工程结构可靠性检测;自营和代理各类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道路养护;保洁服务。以下限分支机构经营:建筑构件、机械设备及配件的制造、加工;锅炉的安装、改造、维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增资情况

增资方: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受资方: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建工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增资目的:适应建工集团经营需要,增加注册资本发展其主营业务。

增资金额:公司以现金方式向建工集团增资人民币5亿元;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资金来源:自筹。

增资时间: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增资事项后2年内。

增资后结果:本次增资完成后建工集团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17亿元,本公司持有建工集团100%股份。

四、建工集团最近两年财务状况

建工集团最近两年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总资产	888,580.71	925,906.67
净资产	178,016.35	184,189.31
	2020年1月-12月	2021年1月-12月
营业收入	964,979.17	1,065,826.31
净利润	15,564.82	10,671.52

五、本次增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全资子公司建工集团的增资不会导致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本次增资符合公司发展战略规划,有利于增强建工集团的资本实力,满足其经营发展需要,有利于公司优化业务布局,提升综合竞争力。本次增资对公司短期内的经营状况无重大影响。

六、风险提示

鉴于本次增资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能对其资金管理形成有效控制,风险相对可控。公司将加强风险管控和经营管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19日

证券代码:601789 证券简称:宁波建工 编号:2022-049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进一步拓宽公司融资渠道、优化融资结构,降低融资成本,并及时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的超短期融资券。

一、发行方案(最终方案以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的注册通知书为准):

(一)发行规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含),注册有效期内一次性或分期发行,每期发行规模视市场情况及公司资金需求确定。

(二)发行期限:期限不超过270天(含),具体发行期限将根据公司的资金需求以及市场情况确定。

(三)发行利率:根据各期发行时的市场情况,以簿记建档的结果确定。

(四)资金用途:补充公司营运资金、偿还银行贷款等。

(五)担保方式:由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六)决议有效期: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在注册有效期内持续有效。

二、授权及审批事宜

为保障公司超短期融资券的顺利发行,拟提请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的其他人员在上述发行方案内,全权决定并办理与本次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相关的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一)根据公司需要、监管政策以及市场条件,决定具体的发行时机、发行额度、发行期限、发行利率、发行方式、承销方式、募集资金用途等相关事宜。

(二)审核、修订、签署及决定发布与本次发行有关的协议、公告、表格、函件及其他一切必要文件。

(三)聘请本次发行的承销机构、信用评级机构、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中介机构。

(四)办理公司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注册登记、发行申报、上市流通等一切相关事宜和手续。

(五)根据发行政策或市场条件的变化情况,决定继续实施或终止实施超短期融资券的发行项目。

(六)办理与实施超短期融资券项目相关的其他事项。

三、发行相关的审批流程及准备工作

本次申请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事项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超短期融资券的注册发行需获得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的批准。

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事项前,公司将根据有关规定组织超短期融资券的注册准备工作并办理相关手续。

特此公告。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19日

证券代码:601789 证券简称:宁波建工 公告编号:2022-050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年5月11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2年5月11日14点00分

召开地点:宁波市鄞州区宁穿路538号公司总部5楼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2年5月11日

至2022年5月11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2021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4	关于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2022年度银行授信及担保相关事项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8	关于聘请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9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0	关于公司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其中,第1项及3-10项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第2-7项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本公司于2022年4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9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5、6、7、8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7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宁波广天日月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1789	宁波建工	2022/5/6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股东办理参加现场会议登记手续时应提供下列材料:

自然人股东登记时需出具股东持股有效证明、股东身份证;自然人股东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受托人应出具股东持股有效证明、股东身份证复印件、受托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

2、法人股东登记时需出具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及法人股东持股有效证明;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法人股东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和持股有效证明。

3、异地股东可以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4、登记时间:2021年5月10日8:30-17:00。

5、登记地点:宁波市鄞州区宁穿路538号5楼公司证券与投资部。

六、其他事项

联系地址:宁波市鄞州区宁穿路538号5楼公司证券与投资部

联系人:李长春 陈小辉

联系电话:0574-87066873

传真:0574-87888090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食宿费及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19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2年5月11日召开的贵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2021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4	关于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6	关于公司2022年度银行授信及担保相关事项的议案			
7	关于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8	关于聘请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9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1789 证券简称:宁波建工 公告编号:2022-045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相关格式指引规定,现将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709号)核准,公司于2020年7月6日向社会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540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总额为人民币54,000.00万元,期限为6年。公司本次可转债募集资金总额(含发行费用)为54,000万元,扣除保荐承销费用和其他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525,247,169.80元,上述资金已于2020年7月14日全部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并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资报告》(大信验字〔2020〕第4-00025号)验证。

(二)2021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公司2021年度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募集资金102,829,978.34元。其中直接投入募投项目"江油市龙凤工业集中区基础设施PPP项目"102,829,978.34元,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270,000,000.00元。截止2021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9,837,676.90元,江油甬诚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9,261,587.51元(含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等)。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制定和执行情况

为规范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益,维护公司、股东及债权人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的各项规定存放、使用、管理募集资金,不存在违反上述法律、法规及相关规范性制度规定的情形。

(二)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储情况

为了规范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管理,切实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的实际需要,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详见公司于2020年7月22日、2020年8月12日分别披露的《宁波建工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5、2020-051)。截止2021年12月31日,协议各方均按照协议的规定履行了相关职责。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在银行专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专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余额
1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3901120029200094844	9,837,676.90
2	江油甬诚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308012219100011901	9,261,587.51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报告期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请详参阅本报告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情况

公司于2020年8月13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135,638,828.16元。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该事项的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以募集资金置换金额
1	江油市龙凤工业集中区基础设施PPP项目	135,638,828.16	135,638,828.16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事项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审核报告》(大信专审字[2020]第4-00224号)。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详情请参阅公司于2020年8月14日披露的《宁波建工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4)。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实际从募集资金专户置换划转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19,360,000.00元。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1年8月20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27,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主要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该事项的同意意见。截止2021年12月31日,已使用闲置募集资金27,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本年度未发生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违规的情形。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19日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总额		540,00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2,829,978.3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39,102,234.7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江油市龙凤工业集中区基础设施PPP项目	否	450,000,000.00	-	450,000,000.00	102,829,978.34	149,102,234.74	-300,897,765.26	33.13	2023年4月30日	9,067,133.88	-	否
偿还银行贷款	否	90,000,000.00	-	90,000,000.00	-	90,000,000.00	-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540,000,000.00	-	540,000,000.00	102,829,978.34	239,102,234.74	-300,897,765.26	—	—	9,067,133.88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请详见本报告"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二)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请详见本报告"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的余额为9,837,676.90元,江油甬诚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的余额为9,261,587.51元。结余原因为部分募投项目尚未投入全部的募集资金。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1:"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公司募投项目未分期,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总投资金额为依据确定。

注2:"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证券代码:601789 证券简称:宁波建工 编号:2022-048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宁波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宁波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投资金额: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合计向宁波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增资2.5亿元。

●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增资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

一、本次增资概述

(一)增资基本情况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拟以现金方式向宁波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市政集团")增资人民币2.375亿元;公司拟向全资子公司宁波建工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工投资")增资1250万元,并由建工投资向市政集团增资1250万元,本次公司及建工投资合计向市政集团增资2.5亿元。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2022年4月15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向宁波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本次向市政集团增资事项,该项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增资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

二、增资标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宁波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住 所:宁波市海曙区新典路21号

注册资本:65,050万元

成立日期:1985年7月1日

法定代表人:章洪俊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20014408002XL

公司持股比例:公司直接持股95%,通过全资子公司宁波建工投资有限公司持股5%。

经营范围:实业投资;城市建设工程施工及其它建筑工程、园林绿化工程、公路工程、水利工程、环保工程的施工、养护;压力管道安装;机电设备安装、维修;沥青制品、水泥预制件加工;建设工程监理;建设工程管理服务及勘察、咨询、设计;保洁服务,物业服务,城市及道路照明设备维护;道路货物运输;工程技术研发、工程技术服务;管道工程的施工、检测、养护;市政设施管理;城市生活垃圾及污染处置;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环境检测及技术服务。(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增资情况

增资方: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建工投资有限公司。

受资方:公司控股子公司宁波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增资目的:适应经营需要,增加注册资本发展其主营业务。

增资金额:公司以现金方式向市政集团增资人民币2.375亿元;公司向全资子公司建工投资增资1250万元,并由建工投资向市政集团增资1250万元,本次公司及宁波建工投资有限公司合计向市政集团增资2.5亿元。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资金来源:自筹。

增资时间: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增资事项后2年内。

增资后结果:本次增资后市政集团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90050万元,本公司持有市政集团95%股份,建工投资持有市政集团5%股份。

四、市政集团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指标

市政集团最近两年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总资产	484,588.10	564,997.26
净资产	98,903.11	104,855.68
	2020年1月-12月	2021年1月-12月
营业收入	567,809.96	601,747.25
净利润	7,849.38	8,307.39

五、本次增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全资子公司市政集团的增资不会导致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本次向市政集团增资后将较大提升市政集团的业务承接和工程建设能力,有利于提升其市场竞争力,实现持续稳定发展。本次增资对公司短期内的经营状况无重大影响。

六、风险提示

鉴于本次增资对象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能对其资金管理形成有效控制,风险相对可控。公司将加强风险管控和经营管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19日

公司代码:601789 公司简称:宁波建工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以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总股本1,086,798,59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红利1.20元(含税),不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宁波建工	601789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长春	陈小辉
办公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宁穿路538号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宁穿路538号
电话	0574-87066873	0574-87066661
电子信箱	licc@jiangong.com.cn	veichxh@163.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报告期公司紧跟市场形势、紧盯"大市场、大业主、大项目"业务目标,承压前行、主动作为,提升经营质量,拓展业务市场。全年承接业务量262.48亿元,同比增长2.92%,其中房建业务承接148.06亿元,业务占比56.41%;市政园林工程业务承接68.44亿元,业务占比26.07%;建筑工业化业务承接19.05亿元,业务占比7.26%;幕墙、装饰装修工程业务承接9.02亿元,业务占比3.44%;安装工程承接8.19亿元,占比3.12%;钢结构业务承接2.48亿元,业务占比0.94%,勘察设计及其他承接7.24亿元,占比2.76%。外地市场拓展方面,全年承接宁波市外浙江省内项目25.49亿元,占比10.45%,承接浙江省外项目46.69亿元,占比19.14%,其中浙江省外业务同比增长33.67%。

房产业务审时度势精益求精。随着房地产行业的调整升级,公司强化了房产业务的项目遴选及风险防控,主要与品牌信誉良好、资金实力雄厚的优势房企合作。报告期承接了宁波东部新城开发投资集团邱一村安置房C1-4项目及C1-5项目、慈溪车站路地块项目、宁波绿城浙商房产项目及鄞州区JD06-02-12地块一标段项目、浙江荣盛宁波高新区品盛房产商住地产项目及龙港市象北D03-03地块项目、上海春申景城三、四街坊住宅小区四期等一系列优量大项目。报告期公司继续保持与本地及浙江省内教育系统的良好合作关系,大力拓展教育类公建项目,全年承接了集士港九年一贯制学校(海西实验学校)新建工程、宁波前湾慈吉外国语学校、温州肯恩大学后勤综合楼建设工程、宁波诺丁汉大学室外运动场地改扩建项目等一系列项目。报告期公司深耕宁波,积极投身宁波市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先后承接了鄞州区城镇老旧小区改造二期工程(一批次)、鄞州区"污水零直排"改造三期工程(一批次)III标段、白云街道2021年老旧小区改造工程(二期)施工等项目,随着《宁波市全面推进未来社区建设实施方案》的实施,本地未来社区建设及城乡风貌整治提升行动将为公司业务承接带来更多机遇。

抓住机遇加大本地制造业建筑市场经营。公司精准对接长三角先进制造业基地优势,深度发掘工业建筑市场机会,报告期承接了爱柯迪智能制造科技产业园项目、公牛集团年产1.8亿套LED灯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年产4.1亿套墙壁开关插座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及研发中心总部基地项目、金力永磁(宁波)科技有限公司年产3000吨高端磁材及1亿台/套组件项目、广博集团电子专用高端金属粉体材料生产基地建设及搬迁升级项目、杭州市祥符水厂扩建项目、金鹿集团总部大厦等一系列质优项目。

市政园林业务稳中有进,外地拓展成果丰硕。报告期市政园林业务承接总量68.44亿元,其中宁波大市以外浙江省内业务占比12.53%,浙江省外业务占比32.12%。同时,业务创新取得新成绩,报告期首次承接了管廊盾构业务鄞州大道一福庆路综合管廊工程,高速公路养护业务喜迎突破,承接了象山港大桥及连接线、三门湾大桥及连接线养护工程。招宝山大桥北仑侧接线工程及杭州湾新区科兴路东延一期工程补充了公司一级公路桥梁建设及二级公路改建工程业绩,为后续业务成绩夯实基础。

建筑工业化板块面对需求低迷、原材料价格攀升的市场形势,紧抓成本管理实施"滴水成河"行动,优化规章制度、推进产品创新,行业地位得到加强。广天构件新建实心方桩生产线,且已具备"省标、国标"全序列实心方桩规模化批量生产能力,同时,致力于新技术的研发,UHPC超高性能混凝土已试验研制成功。建工钢构新承接工程量2.95万吨,完成构件生产量2.35万吨,普利凯PC构件产能达5.78万立方,同比增长17.58%。东兴沥青积极求新谋变,首次成功中标大型交通工程沥青采购,高速道路养护供料项目。报告期广天构件及新力建材双获全国混凝土行业高质发展示范企业,广天构件荣获浙江省绿色建材省级高新技术企业研发中心、宁波市轨道交通立功竞赛先进集体。

装饰装修板块以总承包业务为引领,夯实管理基础、充分发挥"建乐班"的人才发掘和培育作用提升管控水平,发起装修幕墙重新出发行动,稳固强化与建材供应商及开发商的战略协同关系,承接了博洋宁波时尚中心项目幕墙工程、宁波工业互联网研究院产业园项目幕墙工程、东钱湖湖景酒店幕墙工程等多个大型有特色有影响力的专业工程。勘察设计板块在稳步提升传统业务的同时,紧抓宁波市智慧勘察改革机遇,积极开拓创新,加强对勘察设计前沿新技术、新方法的学习和应用。宁冶勘承接了宁波市海曙、鄞州的历史建筑测绘建档及房屋安全排查服务项目,宁波市鄞州区、海曙区、余姚市等地区的农房确权通过了各县市区组织的验收,同时抓住全国第一次自然灾害风险普查业务机遇,承接了宁波地区80%以上的项目,为公司带来新的利润增长点。建工集团发挥建工设计院和明森院两院资源互补优势,成立了建工院二所,以温州金融中心项目为试点协同合作,有效推动了设计团队和技术资源的整合,强化了企业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一体化能力。市政设计新设嘉兴办事处和上虞办事处,多点联动,中标率有所增长。

2021年公司根据相关要求及经营实际,对现行的规章制度进行了全面梳理和优化提升,修订颁布了《总经理工作细则》、《对外担保管理办法》、《财务管理制度》、《投资管理制度》、《内部控制评价办法》、《内部审计制度》等一系列管理制度,进一步完善了内部管控体系,为公司平稳有序发展保驾护航。

报告期公司积极利用资本市场助力公司发展,以较低利率发行三期超短期融资券,共计募集资金7亿元,同时,公司拟发行10亿元长期限含权中期票据及10亿元中期票据的注册申请获得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同意。超短期融资券及中期票据等的发行丰富了公司融资渠道,优化了融资结构,降低了经营成本,提升了竞争优势。

科技研发工作取得新成绩。年度内东兴沥青、新力建材、建工广天、广天重工四家企业获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截至目前公司已拥有9家高新技术企业,科技研发实力进一步增强。公司全年获得发明专利20项、实用新型专利92项、软件著作权5项,获评省级工法14项,主编参编行业标准9项。完成《舟山港主通道工程北斗导航定位系统应用于跨海桥梁工程中的关键技术研究与工程示范》、《基于预制小箱梁的隐式盖梁施工技术研究》、《BIM技术在砌体工程中精细化管理应用研究》等省级科研课题结题,新获省级科研课题立项4项,市级科研课题立项12项。

公司建筑业信息化持续赋能,数智系统助推项目管理,安全质量管理迈上新台阶,BIM技术应用成效显著,全年累计获国家级奖项4项、省级奖项1项、市级奖项1项。建工集团打造了"数智建工"5+1模式,完成了供应商协同管理系统1.0版本的设计开发,发票管理2.0版本和应收模块全面上线,业务财务一体化系统试点运行。市政集团市政云系统完成了二期扩容与双机热备建设,在分公司及项目部推进智能决策分析系统,远程视频会议系统建设集成完毕。建工建乐根据不同业务管理需要,对现有工作流程进行了深化提高,审批工作基本实现了"最多跑一次"。

2021年公司获《财富》中国500强第475位、宁波市综合企业百强第22位、宁波市房地产建筑业纳税50强第11位(建筑业企业纳税第一位),宁波品牌百强榜服务业第25位;建工集团获全国工程建设诚信典型企业、浙江省建筑业先进企业;市政集团获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信用等级评价5星、浙江省市政行业先进单位;建乐公司获中国建筑装饰协会信用AAA级、复评浙江省文明单位;广天构件获全国混凝土行业高质量发展示范企业、宁波市竞争力百强第24位;宁冶勘获浙江省勘察设计行业诚信单位、宁波市服务业百强企业。

建筑业是国民经济发展的重要支柱产业,在拉动经济增长、保障就业、推动新型城镇化建设和共同富裕等方面发挥着至关重要的作用。固定资产投资及房地产投资情况与建筑业发展密切相关,2021年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552884亿元,比上年增长4.9%。其中,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544547亿元,增长4.9%。分区域看,东部地区投资比上年增长6.4%,中部地区投资增长10.2%,西部地区投资增长3.9%,东北地区投资增长5.7%。

2021年房地产开发投资147602亿元,比上年增长4.4%。其中住宅投资111173亿元,增长6.4%;办公楼投资5974亿元,下降8.0%;商业营业用房投资12445亿元,下降4.8%。年末商品房待售面积51023万平方米,比上年末增加1173万平方米,其中商品住宅待售面积22761万平方米,增加381万平方米。全年各类棚户区改造开工165万套,基本建成205万套;全国保障性租赁住房开工建设和筹集94万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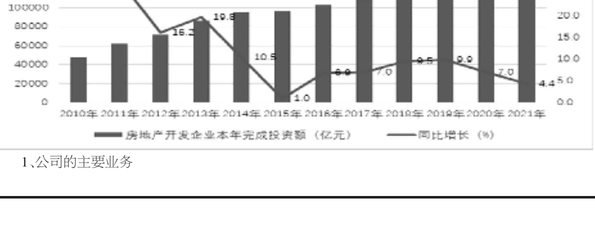

1、公司的主要业务

公司主业为房屋建筑工程勘察、设计、施工、安装,市政道路桥梁、园林绿化,建筑装修装饰、建筑幕墙的设计、施工及预拌商品混凝土、水泥预制构件、装配式建筑等的生产、销售。

2、主营业务经营模式

多年来公司建筑主业形成了以"大市场、大业主、大项目"为主的目标市场经营策略及总承包业务和专业分包业务相互配合的横向营销体系。公司通过成功孵化实施一大批富有影响力的"高、大、精、尖"项目,进行品牌经营,提升品牌优势,强化精品理念,深耕并巩固宁波本地及周边市场,拓展外地市场,逐步实现大区域发展。

生产经营方面,通常情况下在公司工程项目中标签约之后,在公司各级职能管理部门管控、指导和支持下,由各子、分公司成立工程项目部负责具体项目履约过程中各项事务(合约、成本、进度、技术、质量、安全等)的策划、实施、管理与综合协调,完成各项工程任务。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1年	2020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年
总资产	20,831,128,531.99	18,622,308,037.43	11.86	15,768,762,657.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871,735,541.85	3,569,466,207.59	8.47	2,894,426,344.27
营业收入	21,320,191,631.25	19,796,854,240.57	7.69	18,555,432,816.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15,745,740.78	279,589,539.24	48.70	240,275,854.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1,646,467.65	234,364,338.35	-22.49	198,306,159.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7,497,258.22	969,604,456.45	-193.59	1,138,961,626.7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06	8.78	增加3.28个百分点	8.5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038	0.2687	50.28	0.246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929	0.2552	53.96	0.2462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6,221,573,081.20	4,287,634,184.19	4,698,742,312.96	6,112,242,052.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5,509,847.74	143,232,763.44	57,087,685.06	129,915,444.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3,950,805.66	33,873,466.10	46,630,839.70	17,191,356.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2,718,470.20	107,098,571.92	-343,029,786.36	191,152,426.42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1,31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68,572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92,000,000	29.92	0	无		国有法人
宁波广天日月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11,535,300	46,803,900	4.80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宁波宁聚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宁聚映山红1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1,835,300	28,835,300	2.95	0	未知		未知
王一丁	-1,400,000	13,420,000	1.37	0	无		境内自然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6,888,563	9,254,695	0.95	0	未知		未知
孟文华		6,128,868	0.63	0	无		境内自然人
徐文卫		6,000,000	0.61	0	无		境内自然人
翁海勇		4,760,000	0.49	0	无		境内自然人
潘信强	-1,550,000	4,736,422	0.49	0	无		境内自然人
陈建国		4,550,000	0.47	0	无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徐文卫为宁波广天日月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孟文华、潘信强、王一丁为宁波广天日月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陈建国、翁海勇为宁波广天日月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除前述情况外,未知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中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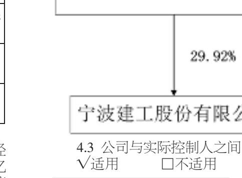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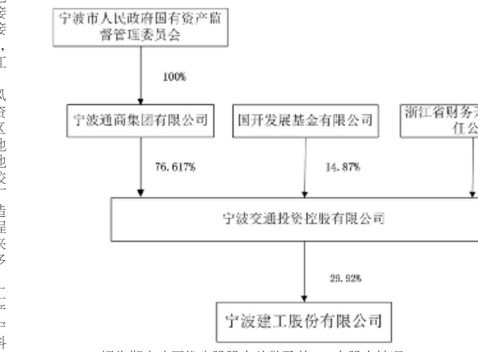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1 公司所有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0宁波建工MTN001	102000303	无	300,000,000.00	4.59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20宁波建工MTN002	102000538	无	150,000,000.00	5.20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21宁波建工SCP001	012101642	2022年1月18日	300,000,000.00	3.48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21宁波建工SCP002	012102249	2022年3月18日	200,000,000.00	3.33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	21宁波建工SCP003	012102483	2022年4月8日	200,000,000.00	3.08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22宁波建工SCP001	012280079	2022年10月7日	200,000,000.00	2.90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22宁波建工SCP002	012004398	2022年12月9日	200,000,000.00	2.89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2宁波建工MTN001	102280589	2025年3月23日	500,000,000.00	3.60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	22宁波建工SCP003	012281249	2022年3月30日	200,000,000.00	2.89

报告期内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债券名称	付息兑付情况的说明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021年3月10日公司按时足额支付了2020年3月11日至2021年3月11日期间的利息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2021年3月29日公司按时足额支付了2020年3月30日至2021年3月30日期间的利息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2021年6月22日公司按时足额支付了2020年12月25日至2021年6月23日期间的本金利息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2022年1月17日公司按时足额支付了2021年4月23日至2022年1月18日期间的本金利息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2022年3月17日公司按时足额支付了2021年6月21日至2022年3月18日期间的本金利息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	2022年4月7日公司按时足额支付了2021年7月12日至2022年4月8日期间的本金利息

报告期内信用评级机构对公司或债券作出的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2 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21年	2020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资产负债率(%)	79.63	79.63	0.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181,646,467.65	234,364,338.35	-22.49
EBITDA全部债务比	6.34	6.11	3.76
利息保障倍数	4.13	3.09	33.61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208.31亿元,同比增长11.86%,所有者权益42.44亿元,同比增长11.86%。全年实现营业收入213.20亿元,同比增长7.69%;实现净利润4.43亿元,同比增长48.84%;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4.16亿元,同比增长48.70%。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